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4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海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审议情况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通过。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18,919,510.30元,公司实收股本为716,76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2021年1-12月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84,629.20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6,205.38万元,合计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利润总额130,834.58万元。。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发表如下专门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决策程序规范,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958.09万元,同比下降31.22%,实现营业利润-149,262.23万元,同比下降1,129.90%,实现利润总额-158,015.07万元,同比下降1,251.41%,实现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783.31万元,同比下降1,767.7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252.21万元,同比增长1,566.4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45.02 亿元，同比减少 18.34%。其中流动资产 34.12 亿元，同比减少 28.80%；非流动资产 10.90 亿元，同比增加 51.19%；负债总额 44.02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42.61 亿元，非流动负债 1.41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97.9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1.00 亿元，同比下降 93.1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中准在对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结合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监事会同意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